

母亲有几件旧舞裙，少女时代的我常拿来办家。先穿上发硬泛黄的白纱衬裙，再套上一件石榴红或天空蓝的碎花裙，于镜前左顾右盼，得意地转起一圈圈裙花。

母亲大学时就读于女子教会学校，老师们让学生学习交谊舞。她们在活动大厅里一字排开，学女步也学男步，因为交谊舞是双人舞。母亲最爱的是华尔兹。它的前进后退，它的旋转升降，都是那么优美，如果跳得好，就让人腾云驾雾做起梦来。

母亲后来移居美国，退休后，附近的老年中心便成了最常去的地方，那里有舞蹈班，教国际标准舞。住在附近的姐姐总是陪母亲去上课，我每年从上海返美，也会去插花数次。上课前，母亲穿上姐姐为她缝制的舞衣，描画黛眉，涂上最爱的唇膏，搭配合适的垂坠耳环，镜里映出苗条娇小的身影。

我们在老人中心前台买票，进到教室换鞋，叽叽喳喳笑声不断。母亲跟舞友们打趣，举止活泼轻盈，完全看不出年龄。舞蹈课程后是舞会，各种舞曲轮番播放，学生老师一堂，温故知新。我和姐姐认真学习舞步，在那些退休男士们不甚娴熟的引带下，尽量保持自己的仪态，不要踩错舞步，不要被踩。母亲并不关心老师教什么，她心里自有一套娴熟的舞序，笑容满面在舞池上滑行，拉着她手的是多年的舞伴史丹利。

史丹利是白种人，单身，头发灰白，腆着个大肚子，好脾气的笑容。当母亲初次介绍他时，他彬彬有礼跟我招呼，课后舞会时邀我跳了一支。史丹利的引带用力过猛，但他庞大的身躯给人安全感。母亲跟他站在一起时，有如小鸟依人。

有一年我去探望母亲时，发现她跟姐姐简直跳疯了，不但去老人中心，还去舞蹈房，一个礼拜跳好几天。我们造访不同的舞场，晶亮的眼神，咯咯的笑声，摆动的腰肢和弹跳的双腿，一刻也停不下来，不想停。舞蹈麻醉了我和姐姐，让我们暂时忘记母亲已被确诊老年失智。

姐姐再三交代我保守秘密。她担心一旦大家知道母亲生病，母亲恐怕不能再如常地上跳舞课了。母亲还没忘记舞步，只要史丹利对她伸出手，她便把手放进他的大手掌，让圆裙转出花来。这令我们感到安慰，安慰的底下密生着忧虑的倒刺。

舞友们好意提醒我们，母亲越来越健忘了；史丹利也一再提及，母亲总不肯学习新舞步。终于有一天，史丹利消失了，他胖胖如圣诞老人的身躯，再也没有出现在教室。

史丹利的不告而别，让母亲耿耿于怀。我们试图为他的失踪找理由，哄着她。当音乐响起时，握起她手的是姐姐，是我，我们带着她跳。她忘记了很多事，无法数数，无法读书写字，但是竟然还能跳舞。她的身体柔软依旧，七十多岁能并脚两手一触到地。只要音乐响起，只要我们带头腰肢轻摆，她一定欣然加入。

母亲跳得最好的还是华尔兹。她跳男步，带着我转圈。娇小的她，这些年来缩得更小了，她踮起脚尖把手尽量举高，我弯腰从她臂下转出去。她微笑，注视着我的眼睛，这音乐和舞步满载美好的回忆，即使回忆已经模糊，但那悸动依稀仿佛，母亲动情地对我说：I love you，我亲吻她发皱的额头。

然后，那时刻毕竟还是到来。我拉着母亲要跳舞，她不理解，我晃动她的手臂，她没反应，最后我只能把她抱在怀里，随着音乐轻轻摇晃，像在摇篮里。

母亲去世前一年，我在舞蹈房最后一次见到史丹利。他跟一个女伴坐在一起，我过去打招呼：记得我吗？我是某某的女儿。我的激动令自己吃惊。史丹利也老了，反应有点慢，他面无表情对我点了点头。

舞蹈课开始了，是美式华尔兹。几轮下来，史丹利换到我面前，伸出他的手。我已经习舞多年，加上遗传

自母亲的舞感和乐感，在史丹利的引带下，我优雅地升降、摇曳，舞出裙花，那翩翩之态似乎触动了这个老人，他脸上露出愉悦的表情，自豪于一朵花在他手中徐徐绽放。他恋恋地看着我，希望我能再陪他跳一曲。

然而我拉起裙角屈膝谢舞。这是唯一也是最后一支，代母亲跳的华尔兹。

不知怎的，前些天的一个深夜，追完剧，顺手将遥控板上的电源按钮一按，电视机瞬间黑屏，接着洗漱休息，一宿做着春秋大梦。

次日一早，起床第一件事，照例拿起电视遥控板，一按开关钮，看见指示灯亮起，扭头就去启动惯常的生活程

近日，周云芳女士《淮国旧与我的百花搪瓷锅》一文在新民晚报上刊出，引发众多共鸣热议。我感到有点意外：“淮国旧”的话题，早已老生常谈了，记得马尚龙先生就写过很长一篇回忆文章，颇有将之“赶尽杀绝”的味道。读者竟然还乐此不疲，证明“怀旧”的力量依然十分厉害。

事实上，上个世纪中期，上海还有过一家与“淮国旧”及南京东路（近福建中路）的“协群调剂商店”三足鼎立的旧货商店——“南国旧”，其标准称谓，我记不得了，套用周女士的说法，似乎应该作“国营南京西路旧货商店”吧。

也许是我孤陋寡闻，“南国旧”至今少有人提起，此冷彼热，实在令人遗憾。须知当年的“南国旧”，可是上海滩最大的旧货商店哦！

和“淮国旧”一样，“南国旧”如今也不存在了。“淮国旧”所在的建筑物拆



读者·作者·编者

二月兰，像个花朵们运动场上的健将运动员，从二月一直开到了四月底，还在灿烂地开放着。

杏花桃花，连翘梨花丁香花，一一都凋谢了，可是，二月兰还在开着。现在，它又陪伴着山楂花、金银花、月季花，一路前行。

二月兰，又叫诸葛菜。我知道诸葛菜，并不知道它叫二月兰。植物、动物的知识很丰富。有时候，我们还会因为植物的名字而争论，甚至争吵。比如说，这个说，它叫二月兰，另一个说，不对，它叫诸葛菜。面红耳赤。得知它们是一种植物的两个名字之后，大家握手言欢，开心一笑。这种事情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，并不鲜见。

二月兰的兰字，让我敬畏。我以为，二月兰是兰花，兰花很娇贵，非常难养。我养了一株，数年都不开花，一气之下，当作野草扔掉了。从此，我对一切的兰花都敬而远之。其实，二月兰属于十字花科，而非兰科，名字容易误导我们。

二月兰的花朵分紫色、淡红色、白色三种。花茎及叶子，与油菜有几分相似，但二月兰要纤细得多。这种植物，貌似娇嫩，实则生命力极顽强。它对生长的环境需求不太高，阴面阳面，干旱和湿地，都能成活。但是叶子和花朵的繁茂或者瘦弱，以及它的高低，可以辨别出它的生长环境。

我喜欢紫色的二月兰，尤其是成片

“南国旧”，曾记否

西 坡

了，而“南国旧”所在的建筑物则被做了不伦不类的翻建，面目全非。它在什么地方呢？就在上海电视台（南京西路大门）斜对面。

说来话长，“南国旧”所在的区域——东到成都北路，西到石门路，南到吴江路，北到凤阳路，从前都属于李鸿章家族、盛宣怀家族、邵友濂家族的产权。

李鸿章、盛宣怀，不必多啰嗦了；邵友濂，便是坊间传呼的“上海道台”（俗称“上海市长”），其实不确，应为“苏松太道道台”。

“南国旧”一带，旧时叫斜桥。石门路原先是一条河，叫东芦浦，斜桥因河而建，地块因桥而名。

斜桥的名称有些土气，但当年周边聚集着近代中国最有影响的三大家族，有“斜桥盛府”、“斜桥李府”、“斜桥邵府”之称。怪了，三大家族怎么会不约而同地“逐‘斜’而居”呢？原来，他们之间有着姻亲关系——邵友濂的大儿子娶了李鸿章的侄女，小

儿子娶了盛宣怀的女儿。邵友濂有个孙子十分有名，叫邵洵美，邵洵美的外祖父叫盛宣怀，邵洵美的正是盛家大小姐盛佩玉。

另外，1879年美籍苏格兰人福布斯等建造的“乡下总会”（1945年改为美国斜桥总会），就建在如今上海电视台的地面上；房地产大亨周湘云的豪宅（后来做了岳阳医院门诊部），也在“南国旧”的对面。

斜桥土吗？一点也不。

由于家道中落了不少，邵家把很多地皮抵押给了别人，但还是在这里造了几套房子，邵洵美为之取名“同和里”。那么，“南国旧”是在“同和里”的地皮上建造的，还是在“同和里”边上建造的？我不确定，至少好几年前，标榜为“同和里”的那条弄堂还在。

“南国旧”的房子，高堂广厦，气势不凡，有几十米宽、三层楼高，每层楼即使分隔成两层，也绰绰有余，其结构坚实牢固，从外表和内部看，它不像是民居，倒更接近于行政办公场所。



77街 (中国画) 李知弥

那么，这幢大楼房子是谁造的呢？原来的产权属于谁？什么人住在里头？可惜我无从知晓。

邵洵美只说过自己住在“同和里”，那他为什么从来没有提到过“南国旧”大楼？我推测，在邵洵美搬离“同和里”时，也许它还没造起来，或者它与邵家没有什么关系吧。

很多年前，我与邵家的后人、著名集邮家邵林先生一起到已改为“上海集邮公司”的原“南国旧”开会，我跟他说：“我从小就到这幢房子里白相了。”他沉默了一下，说：“哦，这幢房子，是我家的。”

“我家的”，那就是邵家的啰。查上海福利营业股份有限公司从1937年开始绘制的地图可知，“南国旧”原址上标着“商务书馆”字样。它与商务印书馆究竟是什么关系呢？我查到的资料显示，商务印书馆在1932年“一二八”战火中被毁，曾经租借了这幢大楼用作制版印刷厂。

后来我又找到一张旧照片，经过比对，基本可以断定，照片里的建筑物就是“南国旧”曾经入驻的物业，不过那时这里是一家

二月兰

安武林

的时候，远看，就像一片紫色的海洋。微风一吹，小小的花瓣们抖动着，像是振翅欲飞的小蝴蝶。真是赏心悦目。

二月兰的叶和种子，都可以食用，但我没有尝试过。我不喜欢以食用的目的来养花草，我喜欢观赏。

二月兰虽然很容易成活，但令我沮丧的是，去年我曾经移植过三株，都没有成活。但我毫不气馁，今年又移植，终于成功了，移植了一小片。清一色，全是一片紫色的。

我喜欢二月兰，大概是因为它的野性吧。

无论人工如何种植，但人工的痕迹不明显，不管如何，它都像是野生的，生机勃勃，怡然自得。

四月底，二月兰虽然还在开放，但凋落的气息开始显露。花瓣儿少了，比火柴棒还要细的豆荚七仰八叉地支楞起来了。很奇怪，别的花儿凋谢的时候，总有点伤感的味道，但是二月兰的花朵凋谢却没有这种感觉。那些向四面八方伸展的豆荚，倒像二月兰结实的小胳膊，挥舞着，它似乎在快乐地向我说：“明年见哦！”

二月兰，真像是紫色的潮水，从二月一直奔涌到四月，很快，它又要向五月奔去。远远地，我似乎听到了它的喘息声，犹如在海边聆听漫上海滩的海浪一样。

五月，我该要采集二月兰的种子了吧？

源，放弃换屏幕，怎么操作？答：拿到维修部来。问：不想自己拆上拆下，搬上搬下，雇车运来，你们上门可以吗？答：行，上门费50元，检查费120元。

过了两天“不插电生活”，第三天，修理工上门，一搭脉，吐出一句我最不想听的话：屏幕坏了，要修的话还得自己运到修理部。哦，再提醒一下，换的屏，质保一年。一句“屏幕坏了”，就值170元？反过来说，没有这句话，你什么事都做不了。

客客气气把修理工送走的同时，其实一个决定已经生成：买个新的吧。

网上一查，正好有个大卖场在搞“五一”促销活动，赶去，挑中一台同样品牌同样尺寸同样款式的电视机，技术含量大大超过家里的那台，但价格比当初买的还便宜不少，比换屏又高不了多少。于是果断下单。第二天送货、安装。遥控板的开关钮一按，画面立马呈现，弹眼落睛。完美！

突然想到，家里小房间那台空调，去年就坏了，因为没有使用的迫切性，但毕竟挂在墙上成了摆设。修理一下？得了吧！何不趁这次商家搞活动一并换掉。哎，家里的热水器，前一阵天冷，时常跳不出来，或者跳起来停在12摄氏度，虽然随着天气转暖它好像又正常了一点，不过，已经用了十几年，万一洗澡洗到一半……想想就后怕。

好吧，这次不再犹豫，统统换新的！

于是，我和家人再次走进了大卖场……

十日谈

明起刊登一组《写给妻子的信》，责编：杨晓晖。

责编：龚建星

